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茂名滨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茂名滨海新区新港片区加油站安全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6 年 07 月 14 日
现场勘查人员	王凤娟、邓子扬	现场勘查时间	2026 年 05 月 12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王凤娟	项目组成员	邓子扬、劳业来、赵飞云、范长德
报告编制人	王凤娟、邓子扬	报告审核人	罗欣然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福春
项目简介			
（1）项目情况 该项目拟建设的加油站主要从事汽油、柴油的零售业务，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7-2017），国民经济行业代码属于：5265、机动车燃油零售；其销售的汽油和柴油属于《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等 10 部门公告 2015 年第 5 号；应急管理部等 10 部门公告 2022 年第 8 号调整，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应急管理部等 10 部门公告 2026 年第 3 号：将 3-氯丙炔等 5 种化学品纳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起实施）内的危险化学品。该加油站拟建设埋地油罐 4 个（分别为 30m³ 柴油罐 1 个，30m³ 汽油罐 3 个）；拟新建混凝土框架结构站房 1 座（一层）；拟新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加油罩棚 1 座（一层）；混凝土框架结构辅助用房 1 座（二层）；拟设置 2 台 4 枪潜油泵型加油机，2 台 6 枪潜油泵型加油机，共 20 支加油枪；拟安装油气回收系统。柴油容积折半计算后总容积为 105m³，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中 3.0.9 的等级划分，该加油站属于二级加油站。 （2）项目评价结论 茂名滨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茂名滨海新区新港片区加油站建设项目方案设计合理、可行，在选址与总平面布置、内部和外部安全距离等方面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选用的工艺及装置与建设项目相适应，配套的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能满足建设项目的需求。其安全风险可控，符合国家现行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技术标准和规范的规定，具备新建的安全条件，其建成后具备安全运行的可行性。			

茂名滨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茂名滨海新区新港片区加油站现场照片

